

证券代码：300620

证券简称：光库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16

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

二、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6,982,955.88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,672,534.65元后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63,711,502.79元；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6,725,346.54元，按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,672,534.65元后，加上年末未分配利润385,430,109.34元，减去应付2023年度普通股股利24,918,054.50元，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74,564,866.73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定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9,180,545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4,918,054.5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。本次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原则

在本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现金红利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2024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	2023 年	2022 年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4,918,054.50	24,918,054.50	32,816,243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66,982,955.88	59,636,093.84	117,815,526.00
研发投入（元）	147,002,371.04	123,907,051.03	99,929,895.45
营业收入（元）	998,873,300.12	709,898,047.71	642,441,216.7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63,711,502.7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74,564,866.73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2,652,352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81,478,191.9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82,652,352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70,839,317.5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15.77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公司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 30%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盈利能力、财务状况、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提出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；实施本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。综上所述，本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理性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，告知相关知情人应履行保密义务和严禁内幕交易，对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案文件

- 1、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；
 - 2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- 特此公告。

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9日